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SPRIT HOLDINGS LIMITED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30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連同經挑選的附註如下：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2	14,915	6,595
銷售成本		—	—
毛利		14,915	6,595
員工成本		(11,002)	(18,064)
租賃成本		(2,246)	(2,9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	(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9)	(2,707)
商標減值虧損		(48,623)	—
外匯換算虧損淨額		—	(1,395)
其他經營成本		(37,893)	(479)
持續經營業務經營虧損	3	(85,254)	(19,073)
利息收入	4	462	101
融資成本	5	(2,943)	(1,829)
持續經營業務除稅前虧損		(87,735)	(20,801)
稅項	6	—	(3)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87,735)	(20,804)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	22,105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87,735)	1,301
(經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之每股(虧損)/溢利			
—基本及攤薄	8	(30.99)港仙	0.46港仙
持續經營業務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8	(30.99)港仙	(7.35)港仙
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溢利			
—基本及攤薄	8	—	7.81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87,735)	(20,804)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	1.4	—	22,105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87,735)	1,301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外匯換算(虧損)/收益		(72)	6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換算儲備回撥		—	355
		(72)	421
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除稅後淨額		(87,807)	1,722
— 持續經營業務		(87,807)	(20,738)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2,460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215,828	264,45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1	257
使用權資產		981	1,3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		90	11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217	217
向一家合營公司貸款		—	—
按金		1,379	1,547
		218,686	267,897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9	14,038	24,267
應收稅項		7,437	7,594
現金、銀行結餘及存款		55,293	54,564
		76,768	86,425
總資產		295,454	354,32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0	61,258	30,946
租賃負債		241	428
撥備		1,096	1,592
應付稅項		672	678
		63,267	33,644
流動資產淨值		13,501	52,78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32,187	320,678
權益			
股本	11	28,308	28,308
儲備		32,305	120,112
		60,613	148,420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795	919
長期借款		125,127	125,687
遞延稅項負債		45,652	45,652
		171,574	172,258
總負債		234,841	205,902
總權益及負債		295,454	354,32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編製基準

在第2頁至第18頁所列之本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附錄D2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1.1 判斷及估計的使用

於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時，本公司管理層已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上一年度財務報表所述者相同。

1.2 持續經營

於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虧損淨額87,735,000港元及現金流入淨額712,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13,501,000港元且長期借款為125,127,000港元。於同日，其現金、銀行結餘及存款為55,293,000港元。

基於二零二四年啟動的全面重組計劃，以解決歷史相關的不可持續成本及持續的零售虧損，二零二五年成為本公司轉向以批授經營權為核心策略過程中的關鍵轉折點。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堅定地鞏固其輕資產、以批授經營權為核心的商業模式。本集團於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逐步增長至14,915,000港元，相較於去年同期6,595,000港元。

為了持續改善流動資金情況及確保為未來業務發展提供充足的融資，本集團正在實行以下計劃及措施：

1. 董事會繼續評估機會，當適當及有利的機會出現時通過包括但不限於股份配售、供股以及其他方法的股本融資活動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擴展本公司的資本基礎。
2.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獲得合共335,000,000港元的貸款融資（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5,000,000港元），為其一般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提取合共125,127,000港元，維持在與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錄得的125,687,000港元相若的水平。其導致未動用貸款融資結餘約為209,873,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9,313,000港元）。除非獲得進一步延期，否則200,000,000港元貸款融資及135,000,000港元的貸款融資當前的到期日分別為二零二八年二月及二零二八年三月。此外，本集團將在適當時機及必要時，繼續向金融機構尋求條款更為優惠的進一步融資。

1. 編製基準(續)

1.2 持續經營(續)

3. 本集團仍致力透過與財務穩健且營運能力強的合作伙伴達成並執行有利的批授經營權協議，從其以批授經營權業務為主的營運中創造現金流入。此外，本集團繼續與潛在戰略合作夥伴合作，就多個地區以及產品類別為其品牌探索批授經營權機遇。此外，董事會將繼續評估潛在分銷渠道，以擴大市場滲透率及將收入來源多元化。與此同時，本公司繼續實施策略性措施以加強對經常性營運開支的控制，進一步增強盈利能力。

董事會已審閱由管理層編製，涵蓋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期間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在考慮上文所述的計劃及措施後，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的營運資金以滿足其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會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

1.3 公平值的計量

於計量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數據。根據估值技術所使用的輸入數據，公平值分類為以下不同的公平值級別：

第1級別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別 — 除了第1級別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為直接(即例如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僅市場可觀察參數。

第3級別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如用以計量資產或負債公平值的輸入數據可分類為不同的公平值級別，則該公平值計量整個分類為對整個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水平輸入數據所在的公平值級別。

1.4 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取消合併

於二零二五年，隨著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Esprit Canada Retail Limited(「**Esprit Canada**」)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啟動破產程序後，已終止其在加拿大境內除批授經營權業務以外的所有營運。鑒於本公司不再被視為對Esprit Canada擁有控制權，Esprit Canada的財務業績已與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取消合併入賬。取消合併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如下：

於取消合併日期
千港元

已處置之淨負債：

現金、銀行結餘及存款	(3)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2,286)
租賃負債	15,43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9,319

已處置淨負債賬面值

換算儲備回收	22,460
--------	--------

取消合併的收益

22,105

一間附屬公司取消合併產生的現金流出：

取消合併的現金、銀行結餘及存款	(3)
-----------------	-----

1. 編製基準(續)

1.4 一間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取消合併(續)

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在加拿大的營運已被分類並披露為已終止經營業務。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財務表現載於下表：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收入	—
開支	—
取消合併的收益	22,105
除稅前溢利	22,105
稅項	—
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除稅後淨額	22,105
	(經重列)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	7.81港仙

1.5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多項修訂，此等修訂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發展概無對本集團編製及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i) 本集團採納的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準則之修訂：

已採納	生效日期	新訂準則或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計量(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產生電力之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冊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本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1. 編製基準(續)

1.5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ii) 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修訂準則

以下新訂準則、現有準則及詮釋的修訂及詮釋已發佈，於本集團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會計期間強制生效，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新訂準則或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以及對其他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1號的相應修訂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財務報表的呈列與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及其後續修訂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無公共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轉換為超高通脹呈列貨幣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二零二七年 一月一日	對聯營企業及合營公司投資之公平值選項 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0號	二零二九年 一月一日	監管資產與監管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待定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 產出售或出資

本集團將在上述新訂準則及現行準則的修訂生效時應用該等準則。本集團董事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將不會影響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項目的確認或計量。其主要對收入及開支的呈列及披露有影響，並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對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增加新的披露規定。除此之外，應用上述新訂準則及現行準則的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於未來報告期間及可預見的未來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2. 收入及分部資料

分部基準

本集團曾主要從事以其自有國際知名品牌設計的優質成衣與非服裝產品的零售、批發分銷及批授經營權業務。儘管自二零二四年起因清盤程序而中止零售、批發及電商業務，本公司仍致力維護其品牌的全球影響力，並繼續努力維持及提升其品牌價值。

通過擺脫其舊有的業務及資本密集的基礎設施(其採購、分銷及零售業務於過往以大量資本開支為負擔)，本公司現已邁向輕資產、以批授經營權為核心的業務模式。此外，本公司繼續評估潛在分銷渠道，以擴大市場滲透率及將收入來源多元化以及戰略性合適時考慮反映其長遠目標的品牌組合擴張機會。在此輕資產商業模式下，商標的收購與出售將構成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之一。來自商標買賣交易的收益，將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

2.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根據上述策略性企業重組，就本期間而言，主要營運決策者將本集團的內部報告視為單一營運分部，即批授經營權業務。為進行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的資料，主要集中於本集團整體的收入及損益。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報告分部，且並未呈報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之分析。

有關批授經營權業務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即本集團的獲授權合作夥伴)的所有收益，均源自授予第三方製造及銷售思捷環球產品權利所產生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即本集團的獲授權合作夥伴)且佔本集團期內總收入10%或以上的收入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客戶A	6,521	1,622
客戶B	5,812	3,814
客戶C	2,149	703

來自此三名客戶的收益源自本集團單一的可報告分部。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外部客戶批授經營權收入及非流動資產資料詳列如下。

外部客戶

來自外部客戶(即本集團的獲授權合作夥伴)的持續經營業務收益，按外部客戶所在地劃分，分佈於以下國家或地區。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	2,149	703
中國	6,521	1,622
南美洲	5,812	3,814
其他國家	433	456
總計	14,915	6,595

2.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非流動資產

除存款、合營公司權益及金融工具以外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以下國家或地區：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香港	1,167	1,370
其他國家(附註)	215,833	264,653
總計	217,000	266,023

附註：

位於其他國家的非流動資產包括無形資產215,828,000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451,000港元)。其他國家主要包括中國及美國。

3. 經營虧損

以下項目已在計算經營虧損時扣除／(計入)且僅代表重大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員工成本	11,002	18,064
租賃成本	2,246	2,9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6	47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9	2,707
商標減值虧損	48,623	—
外匯換算虧損淨額	—	1,395
資訊科技費用	502	2,331
扣除／(撥回)法律及專業費用	30,769	(6,260)
保險	196	1,264
差旅相關費用	200	263
預扣稅	1,464	763
財務資產公平值變動虧損	19	241

4. 利息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存款的利息	1	14
向一家合營公司貸款的利息	74	74
其他	387	13
利息收入總額	462	101

5. 融資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租賃負債的利息	53	48
借款的利息	2,890	1,781
融資成本總額	2,943	1,829

6.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本期稅項		
海外稅項		
本期間撥備	—	—
以往期間撥備不足	—	3
	—	3
遞延稅項		
其他來源和暫時性差額	—	—
稅項開支總額	—	3

6. 稅項(續)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本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5%)，扣除結轉的稅項虧損(如適用)而計算。

海外(香港以外)稅項乃按照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以本集團旗下公司經營業務國家的現行稅率，扣除結轉的稅項虧損(如適用)而計算。

7.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本期間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溢利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乃根據股東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87,735)	1,301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的普通股數目(千股)	283,082	283,08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83,082	283,082
每股基本(虧損)/溢利(每股港仙)	(30.99)	0.4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每股港仙)	(30.99)	(7.3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港仙)	—	7.81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數及加權平均普通股數，已根據附註11(a)所述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生效之十合一股份合併，予以追溯調整。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溢利乃根據股東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就購股權及獎勵股份的攤薄影響作出調整而計算。

8. 每股(虧損)/溢利(續)

攤薄(續)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87,735)	1,301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83,082	283,082
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283,082	283,082
每股攤薄(虧損)/溢利(每股港仙)	(30.99)	0.4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每股港仙)	(30.99)	(7.3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港仙)	—	7.81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數及加權平均普通股數，已根據附註11(a)所述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生效之十合一股份合併，予以追溯調整。

本期間，由於購股權及獎勵股份造成反攤薄影響，所以每股攤薄(虧損)/溢利與每股基本(虧損)/溢利一致。

9. 流動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流動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由以下金融及非金融頭寸組成：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	22,352	18,830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4,322)	(13,957)
應收賬款淨額	8,030	4,873
按金	311	261
預付款項	979	2,933
其他應收款項	4,718	16,200
總計	14,038	24,267

9. 流動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應收賬款(扣除減值撥備)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30天	7,405	4,873
31-60天	625	—
61-90天	—	—
超過90天	—	—
總計	8,030	4,873

本集團授予一般為期30至60天的信貸期。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期初結餘	13,957	13,758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淨額	—	—
換算差額	365	324
期末結餘	14,322	14,082

1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計費用(附註)	40,778	17,738
合約負債	9,341	3,909
其他應付款項	11,139	9,299
總計	61,258	30,946

附註：

其中包括撥備30,747,000港元，乃因應與第三方就若干發票所生之爭議而計提。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1. 股本

	每股面值 0.10港元的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a))	30,000,000	3,000,000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30,000,000	3,000,000
	每股面值 0.10港元的 股份數目 千股	未經審核 面值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a))	283,082	28,308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2,830,817	283,082

(a) 股本重組及每手買賣單位變更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議：

- 實施涉及股份合併、削減股本及股份拆細的股本重組（「股本重組」）；

(i) 股份合併

每十股面值各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為1港元的合併股份。緊隨股份合併生效後，實施削減股本及股份拆細。

(ii) 削減股本

透過註銷本公司已繳足股本（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註銷0.9港元），將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的面值由1港元削減至0.1港元。

(iii) 股份拆細

每股面值1港元的已授權但未發行的合併股份（包括因削減股本而產生的已授權未發行合併股份）均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新股份。

- 將聯交所的每手買賣單位由2,500股現有股份變更為10,000股新股份（「每手買賣單位變更」）

股本重組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連同每手買賣單位變更，其後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並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生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的公佈、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五日的通函以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的投票結果公佈。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作為股本重組的直接結果，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減少至283,081,734股，每股面值0.1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3,081,734股，每股面值0.1港元）。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主要來自手頭現金、營運所產生的資金以及長期借款。

11. 股本(續)

(b) 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九年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九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終止，惟已授出且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並須受限於及遵守授出購股權之條款、二零零九年購股權計劃之條文及聯交所上市規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採納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經股東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授權限額已更新，有關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之通函中披露。本期間內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隨著股本重組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生效後，根據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授權可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28,308,173份(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308,173份)。

(c) 獎勵股份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肯定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包括任何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僱員、顧問、行政人員、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及吸引具有本集團業務相關經驗的合適人員。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披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五日之通函。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議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終止該計劃。於本期間內，股份獎勵計劃項下並無可供授出的股份獎勵；而本期間內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涉及的本公司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本期間內本公司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結果為零。於本期間內，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任何董事或其他承授人授出、歸屬、註銷或失效任何股份獎勵，且於本期間開始及結束時，並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而尚未歸屬之股份。由於在終止前夕，並無任何獎勵仍處於未歸屬狀態，亦無任何已歸屬但尚未發放予指定承授人的獎勵，故提前終止股份獎勵計劃不會影響指定承授人的任何現有權利。隨著股份獎勵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提前終止，除二零零九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一八年購股權計劃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主要附屬公司概無其他涉及發行新股份的計劃。

12.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除下文或本公佈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或有負債（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a) 租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臨一項因租賃協議提前終止而產生的潛在索償，相關附屬公司目前正處於清盤程序中。目前協商仍在進行中，但截至本公佈日期，尚未簽訂任何最終和解協議。預計在達成和解的情況下，本集團的最高潛在風險不會超過14,000,000港元。本集團向業主支付的租賃按金已獲抵銷，從而減少任何潛在的和解金額。

截至本公佈日期，該事項仍在審議中及處於法律協商階段。由於業主有責任採取合理行動重新出租物業以減少賠償金額，且該金額現階段無法可靠計量，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確認撥備。本集團將繼續積極觀察有關情況，並將於獲得更多資料時重新評估財務撥備的需要。

(b) 法律程序

如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之公佈所披露，董事會近期留意到，應本公司前附屬公司Esprit Europe B.V.（「**Esprit Europe**」）破產受託人（「**受託人**」）要求，本公司及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萬成資源有限公司（「**萬成資源**」）收到一份提交予阿姆斯特丹地方法院但未附帶任何證明文件的傳訊令狀。

根據傳訊令狀，在Esprit Europe申請破產前，Esprit Europe將其持有面值56,480,000歐元的Esprit (Holdings II) B.V.及Esprit International (GP) Inc.的股份（該兩家公司為若干知識產權的間接共同擁有人）以10,200,000歐元的購買價格轉讓予萬成資源，用於抵銷本公司向Esprit Europe提供的部分股東貸款（「**股東貸款**」），並由萬成資源承擔。Esprit Europe亦將約28,200,000歐元的集團內部債權以及約11,300,000歐元的債務轉讓予本公司，進一步抵銷股東貸款。抵銷完成後，股東貸款餘額仍超過49,000,000歐元。受託人聲稱，該等交易損害Esprit Europe共同債權人的利益，並要求本公司及萬成資源賠償債權人由此造成的損失，並承擔訴訟費用。

本公司就該訴訟的實質內容尋求法律意見，並獲悉荷蘭王國的管轄權屬於《外國判決（相互執行）條例》（第319章）（「**條例**」）附表2的管轄範圍。因此，任何對荷蘭判決的執行均必須依據該條例。條例第2(2)條禁止執行有關公司清盤的外國判決。因此，已清盤的Esprit Europe之荷蘭受託人提出的訴訟請求在香港無法執行。該訴訟請求缺乏事實依據。本公司正積極採取包括法律行動在內的適當措施，以保護本公司的合法權益，從而維護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利益。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八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二日的公佈。

截至本公佈日期，抗辯狀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正式提交，並獲荷蘭法院受理。然而，相關法律程序尚處於初期階段，訴訟的最終結果以及該等法律程序對本集團當前或未來財務狀況的影響均存在不確定性。鑒於法律意見認為，該項索賠缺乏充分的事實依據，且目前尚無法可靠地計量索賠金額，因此財務報表中未確認任何撥備。本集團將繼續積極關注事態發展，並根據最新情況重新評估是否需要提列撥備。

13. 關聯方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承租人，與Filen Limited作為出租人，就位於香港馬寶道28號華匯中心13樓的整層樓面訂立租賃協議，租期一年，自二零二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包括首尾兩日），每月租金為296,001港元。

截至本公佈日期，羅琪茵女士（「羅女士」）間接持有Filen Limited的82.19%股權。羅女士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屬本公司的關聯人士。因此，Filen Limited為羅女士的聯繫人，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上述關連交易的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的公佈中披露。

14. 報告期後事件

仲裁裁決

如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的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就其於二零二四年四月四日委聘一間律師事務所（「事務所」）提供法律服務一事，接獲國際商會仲裁院頒發的仲裁裁決（「裁決」），事務所就二零二四年四月至十月期間提供的服務所開立的發票（「發票」）總額約為2,900,000美元。

鑒於所收取的法律費用金額龐大、發票敘述之清晰度，以及所提供的服務整體情況，本公司已就發票的合理性徵詢法律意見。本公司經法律顧問審核發票後，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透過其法律顧問正式對發票提出異議。同時，本公司透過其法律顧問通知事務所，本公司正在準備對事務所提起仲裁程序。然而，事務所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四日對本公司提起仲裁，當中包括要求本公司支付未付發票款項及按年利率9%複利計算的利息（「仲裁」）。

仲裁庭（「仲裁庭」）在裁決中命令本公司向事務所支付3,927,922.81美元及40,900港元，並自裁決之日起至實際支付之日止，按年利率9%支付3,500,000美元及40,900港元的單利。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的公佈。本公司的法律顧問曾就付款計劃與事務所磋商。截至本公佈日期，雙方尚未達成任何協議。

根據法律顧問的初步意見及內部評估，本公司在二零二四年綜合財務報表中提列約8,200,000港元的撥備。由於法律顧問的法律意見與本公司的評估一致，該撥備於二零二五年綜合財務報表中繼續維持。該撥備亦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的二零二五年年報中披露。截至本公佈日期，鑒於該裁決的性質及條款，本公司上述期間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額外提列約22,500,000港元的撥備。本集團將持續積極監察事態發展，並於獲得更多資訊或更新後重新評估撥備水平。

管理層分析及討論

繼二零二四年為解決歷史相關的不可持續成本及持續的零售虧損而啟動全面重組後，二零二五年成為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思捷環球**」）轉向以批授經營權為核心策略的關鍵轉捩點。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下稱「**本期間**」），本集團已穩步鞏固其輕資產、以批授經營權為核心的業務模式。

本集團的策略與全球品牌授權市場的整體增長及韌性相契合。根據國際授權業協會二零二六年全球授權行業研究，二零二五年全球批授經營權產業透過批授經營權商品及服務的銷售額約達3,900億美元，較上年相應期間增長5.45%。此增長幅度超越整體零售市場(4.52%)，凸顯消費者對值得信賴且廣為人知的品牌持續存在需求。值得注意的是，北亞（主要包括中國內地、日本及南韓）為全球增長最快的批授經營權地區，增幅達14.1%；而線上零售佔批授經營權零售額的32%，其中社交電商佔數碼銷售額的16%。該等行業趨勢凸顯輕資產、以知識產權為驅動的業務模式所具備的可擴展性及韌性，並支持思捷環球透過批授經營權安排來變現其品牌資產，同時將營運成本控制在最低水平的策略。

本集團以批授經營權為核心的策略，亦與全球眾多領先品牌擁有者及授權公司所採用的營運模式一致。根據License Global的《二零二六年全球頂尖授權方排行榜》報告，該年度排名所涵蓋的授權方在二零二五年透過授權消費品共創造約3,380億美元的零售銷售額，較前一年增長逾300億美元。雖然此數字並未代表全球授權市場的總體規模，但充分展現領先授權企業所達成的龐大商業規模。時尚及服飾仍是全球最大的非娛樂類授權品類。反映授權模式的成功之處，Authentic Brands Group以約360億美元的零售銷售額位居全球第二；而Bluestar Alliance則以約130億美元的零售銷售額位居第八。該等成果彰顯全球領先品牌擁有者所採用的授權主導型品牌管理策略在規模、成熟度及商業成效方面的優勢。

於本期間，本公司聚焦於兩項關鍵舉措以推動批授經營權業務的增長。首先，本集團持續運用數十年來在品牌授權領域的豐富經驗，深化與現有合作夥伴的關係，並支持其業務發展。其次，本集團積極與潛在合作夥伴接洽，以探索新的批授經營權機會。基於本公司對合作夥伴甄選一貫的嚴謹態度及嚴格篩選標準，報告期間並未訂立任何新的批授經營權協議。儘管如此，與多位潛在合作夥伴的磋商進展順利，本公司仍樂觀預期，機會將在適當時候得以落實。潛在合作夥伴持續展現的興趣，進一步體現思捷環球品牌在國際市場上的實力、歷史底蘊及持續的商業吸引力。

管理層透過戰略溝通、營運指導及協作式業務規劃，積極深化與大中華區、北美及拉丁美洲現有授權合作夥伴的互動，以鞏固現有合作關係，並就共同的增長目標達成共識。這些關鍵合作夥伴關係使本集團能夠有效運用在地化的專業市場情報、先進的電子商務能力以及成熟的分銷基礎設施，藉此在優化資本支出的同時，將市場滲透率最大化。為充分發揮其知識產權的商業回報，本集團與授權合作夥伴緊密合作，將產品組合從過往集中於傳統服飾的領域多元化發展，從而開拓新增的收益來源並擴大全球品牌影響力。

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本公司股東（「股東」）應佔未經審核虧損淨額約8,800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應期間」）則錄得股東應佔未經審核淨溢利約100萬港元。於本期間，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逐步增加至約1,500萬港元，而相應期間則為約700萬港元。此增長主要受惠於本集團進行戰略轉型後，批授經營權業務逐步擴大規模及商業化所帶動。

就持續經營業務而言，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未經審核虧損淨額約8,800萬港元，而去年相應期間則錄得未經審核虧損淨額約2,100萬港元。虧損增加主要歸因於經營開支上升，該項開支由去年相應期間的約2,600萬港元增至本期間的約1億港元。

經營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商標減值虧損約4,900萬港元，以及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的公佈中所披露的仲裁程序中就法律及專業費用作出一筆約2,500萬港元的額外一次性撥備所致。本集團的相關經營開支（前述商標減值虧損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除外）由去年相應期間約3,500萬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約2,600萬港元。

按相同基準計算，且不計及前述商標減值虧損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基本虧損淨額約為1,400萬港元。基本經營開支減少反映本集團持續致力於成本控制及營運效率。本公司將繼續審視成本基礎，並尋求機會進一步提升營運效率。

就已終止經營業務而言，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錄得未經審核溢利，而去年相應期間則錄得未經審核溢利約2,200萬港元。去年相應期間錄得的溢利屬非經常性性質，源自將本公司位於加拿大的前附屬公司取消合併。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持續與高質素的授權合作夥伴緊密合作，以加速區域佈局、擴展產品類別，並重振品牌互動：

儘管本集團於本期間仍處於虧損狀態，主要歸因於與仲裁相關的一次性開支以及商標的減值虧損，但授權合作夥伴所達致的營運里程碑，為未來的收益增長提供動能。

中國內地業務：

繼二零二五年底在中國內地各大電商平台展開初步數碼業務重啟後，大中華區授權合作夥伴的二零二六年增長策略著重於深化在天貓、抖音、唯品會及京東等核心渠道的市場滲透。此外，本公司亦將擴展產品類別，納入貼身衣物。為提升品牌能見度並強化品牌資產，該授權合作夥伴已採取措施，優化其次級授權商網絡並加強品質控制。同時，針對大中華區的忠實顧客及年輕消費群體，推出以品牌傳承為核心的市場推廣活動，以推動數碼轉化並深化消費者互動。

香港業務：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下旬，香港授權合作夥伴在西九龍奧海城開設第二間門市，進一步鞏固其零售版圖，並支持在該地區更深入地滲透市場。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人氣新銳藝人「蔡芳」(Kay, 蔡蕙琪)在奧海城該間旗艦店擔任了一日店長。

此外，授權合作夥伴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啟動ESPRIT × Mr. Nobodies聯名企劃。品牌亦推出「Everyday Icon」活動，主要內容包括公開招募日常品牌愛好者，以及舉辦復古造型體驗活動。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品牌成功透過此活動展開兩輪招募，共吸引逾700名申請者。該等市場推廣活動均旨在擴大消費者參與度、加強客戶互動，並提升整體品牌能見度。

北美業務：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在北美的授權合作夥伴為籌備重大的區域商業佈局，在營運方面取得顯著進展。於本期間，核心電商及批發渠道的關鍵上線流程已順利完成，同時亦為二零二六年秋季系列上市敲定戰略性產品開發及庫存準備工作。

基於該等營運基礎，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報告期結束後，品牌於北美主要零售渠道(包括美國的Costco及加拿大的Walmart)推出精選復古產品線，其中包括標誌性的Esprit標誌絨面圓領衫。受惠於強勁的自然消費熱潮及X世代的懷舊情懷，這些產品上市後不僅在社交媒體上獲得正面迴響，庫存亦迅速售罄。如此正面的消費者反應，不僅彰顯品牌在該地區歷久不衰的受歡迎度，更為集團的授權合作夥伴在北美拓展批發與零售分銷版圖提供堅實的商業跳板。

憑藉此進展，本公司持續透過此新業務模式追求可持續增長，同時仍堅守其在傳統零售、電子商務及時尚批發領域的根基。此外，隨著整體環境好轉，本公司亦正探索該等渠道中的潛在機會，並持續關注新的商機。

財務回顧

以下財務回顧可能包括已明確標示的合併財務指標，為使分析更清晰，該等指標已將持續經營業務與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合併呈列。呈列此等數據旨在提供本集團於該期間整體財務表現的更全面概覽，特別是鑒於已終止經營活動在相應期間佔本集團總業務的顯著部分。此等綜合數據明確標示為補充指標，並非旨在取代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法定財務表現指標。

收入分析

隨著戰略轉型至輕資產、以批授經營權為核心的業務模式，本集團於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逐步增加至約1,500萬港元，而去年相應期間則為約700萬港元。此增長主要受惠於本集團戰略轉型後，批授經營權業務逐步擴大規模並實現商業化。

於本期間，本集團透過核心市場的關鍵授權合作夥伴展現出穩健的商業進展，並已開始產生初步收益。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擴展其授權合作夥伴網絡，藉助其專業知識及具擴展性的分銷渠道，以拓展產品類別並深化品牌市場滲透。此外，本集團將在適當時機探索潛在機會，以拓展分銷渠道並擴大品牌組合。

毛利率

鑒於本集團的特許經營業務性質，該業務不涉及產品的直接生產、庫存管理或直接零售，因此與產生收益相關的成本基礎極低。因此，毛利率不被視為財務分析的相關指標。

經營開支

如前所述，本公司於期內在控制成本結構及提升營運資金效率方面持續取得進展。持續經營業務的經營開支總額約為1億港元，而去年相應期間則錄得約2,600萬港元。經營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商標減值約4,900萬港元，以及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十日公佈中所披露的仲裁程序中法律及專業費用作出約2,500萬港元的額外一次性撥備所致。本集團的相關經營開支(不包括前述商標減值虧損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由去年相應期間的約3,500萬港元，減少至本期間的約2,600萬港元。

在總經營開支中，員工成本由去年相應期間的約1,800萬港元，下降至本期間的約1,100萬港元，降幅達39%。此項減少主要源於本集團實施內部組織重組，旨在優化營運效率、精簡領導架構，並使整體員工人數更符合輕資產、以批授經營權為核心的業務模式。

營運資金管理

存貨

隨著本集團的戰略轉型，從高成本及資本密集型的直接零售業務模式轉向輕資產、以批授經營權為核心的業務模式，存貨需求的結構性消除已大幅強化本集團的營運資金。

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應收款項結餘約為800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00萬港元)，增幅達65%。此增長部分歸因於與批授經營權協議相關的特許權使用費收入結算時點的變動。

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款項結餘均為零。這是由於無需維持存貨並將營運執行權下放，從而降低相關財務及營運風險所直接導致的結果。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分析

淨現金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已記錄的現金、銀行結餘及存款總額維持穩定，約為5,500萬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500萬港元)。穩定的現金狀況主要源於整體業務(包括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部分亦得益於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所帶來的約1,000萬港元營運資金淨流入，該流入抵銷期內營運現金流出。

外部計息借款總額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外部計息借款總額約為1.25億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6億港元)。因此，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定義為外部計息借款總額佔總資產的百分比)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上升至42%，而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5%。該上升主要歸因於期內確認之商標減值虧損約4,900萬港元所導致的總資產減少。儘管如此，本公司董事(「董事」)仍致力透過有紀律的集資行動，積極探索擴大資本基礎的機會。此舉在策略上旨在支持未來增長並為後續投資計劃提供資金，符合本集團創造價值的長期目標。

資本結構

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3,081,734股，每股面值0.1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3,081,734股)。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主要來自手頭現金、內部產生資金及長期借款。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遍及全球，因此面臨因各種貨幣波動而產生的外匯風險(「外匯風險」)。導致此風險的主要貨幣包括歐元、人民幣及美元。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未來的商業交易及預期之匯率承擔。其次，亦源自以本集團各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價且已確認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董事將繼續積極監控匯率風險，並考慮採取必要之適當措施以減低該等風險，並保障本集團之淨資產及盈利能力。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財務管理方面採取審慎的融資及庫務政策，旨在確保穩健的財務穩定性及充足的流動性。現金資源通常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銀行作短期存款，以期在優化收益的同時將風險降至最低。該等結餘主要以港元及美元持有。此外，本集團持續檢視其資本結構，並主動監控當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此策略確保融資安排能持續更新，以配合不斷變化的業務需求，並確保取得必要的資本以資助未來的增長及發展計劃。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期內並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長期借款主要由以下項目作擔保：

- (i) 本公司三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業務、物業及資產。該等附屬公司持有的資產包括本集團的商標，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在集團層面以總賬面值約2.16億港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4億港元）入賬；
- (ii)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股份；及
- (iii) 一間合營公司所欠的應收貸款，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為零（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佈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將其資產作為其他抵押品（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於上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2或本公佈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僱員人數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28名等同全職僱員（「等同全職僱員」）（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約38名等同全職僱員）。此項減少主要源於為優化營運效率、精簡領導架構，並使整體僱員人數更符合輕資產、以批授經營權為核心的業務模式而實施的內部組織重組。本集團始終致力吸引及留任高質素且能力出眾的僱員。薪酬方案設計上力求與相關外部市場具競爭力，結構上反映業務表現，並根據現行市場狀況作出調整，以確保僱員的貢獻獲得公平的回報。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本期間宣派中期股息。董事會將持續監測並檢視未來情況。

期末後的重大事項

除上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4所披露者外，自本期間結束起至本公佈日期止，並無其他重大後續事件。

展望

全球時尚產業的營運前景仍需應對複雜的宏觀經濟環境及持續的地緣政治發展。麥肯錫的時尚產業增長預測指出，二零二六年全球時尚產業將維持低個位數增長，其反映出主要市場持續存在的成本壓力，以及消費者注重性價比的購買行為。儘管面臨該等艱鉅挑戰，全球授權產業仍展現出非凡的韌性及增長動能；根據國際授權業協會的二零二六年全球授權行業研究，授權商品的全球零售額達到約3,900億美元。以批授經營權為核心的業務模式持續蓬勃發展，成功把握消費者偏好轉向懷舊風潮、品牌歷史底蘊、平易近人的奢華體驗，以及價值導向提案等趨勢。本集團透過採用輕資產架構，在有效降低資本支出與庫存風險的同時，亦藉由與具戰略意義且高水準的合作夥伴，迅速擴展品牌接觸點。基於過往期間敲定的商業協議，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標誌著向具體市場推廣及商業收益創造的關鍵轉折點，為二零二六年下半年及以後的發展奠定動能。

中國內地

為配合其增長中的數碼版圖，本集團的授權合作夥伴正積極推進在核心一線及二線城市分階段開設實體零售店的計劃，並於二零二六年下半年安排精心策劃的互動式快閃店活動。這些實體接觸點旨在提升品牌能見度、提供沉浸式的實體品牌體驗，並與新一代數碼優先消費者建立更深層次的互動。

這項戰略擴張與中國內地市場情緒趨於穩定的趨勢相契合。根據麥肯錫公司(McKinsey & Company)與時尚商業(The Business of Fashion)聯合發佈的二零二六年時尚產業現狀報告，高級行政人員對中國市場的悲觀情緒已顯著緩解，市場前景不樂觀的比例從二零二五年的41%下降至二零二六年的28%。儘管在房地產壓力持續背景下，整體消費者信心仍持謹慎態度，但至二零二七年，高收入家庭數量預計將增長6%，加上二零二六年整體時尚市場預計將增長低個位數，這些因素均為國內需求提供支撐。

憑藉成功的線上到線下策略及電商平台的強力支持，授權合作夥伴現正致力於在二零二六年下半年建立專屬的線下零售據點，同時持續提升產品設計及品質。目前正在取得巨大進展。授權合作夥伴已敲定門市規劃，並在客流量高的購物中心內取得黃金地段，為未來的成長奠定堅實基礎。

香港

在香港，即將與各行業夥伴展開的策略性合作將維持品牌的商業動能。本集團亦將探索跨越多樣化新創意領域及生活風格領域的創新服飾應用，持續為本地消費者及遊客注入品牌新意。

北美

繼今年稍早奠定營運基礎後，主要產品線已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中旬透過各大零售渠道正式進軍區域市場，包括美國的Costco及加拿大的Walmart。該次商業推出獲得消費者壓倒性的正面迴響，不僅迅速售罄，更在市場初期便展現強勁的市場拉動力。

該項初步成功部分反映北美地區更廣泛的宏觀經濟變動。根據二零二六年時尚產業現狀報告的觀察，受關稅壓力加劇及生活成本攀升的深遠影響，美國時尚市場預計將增長低個位數。在麥肯錫的高級行政人員調查中，76%的時尚產業領袖將貿易中斷及關稅衝擊視為二零二六年的關鍵議題，這促使45%的北美服裝業高級行政人員預期將調高零售價格超過5%，以抵銷不斷上升的投入成本。

本集團將持續推行以批授經營權為核心的輕資產商業模式。本集團將繼續掌控對品牌至關重要的職能，包括知識產權保護、品牌形象及策略、市場推廣策略以及產品設計與品質監管；而採購、商品規劃、分銷及零售執行等資本密集型職能，則將委託給經篩選且經驗豐富的第三方授權合作夥伴負責。此架構將持續降低固定成本負擔、最小化庫存相關風險、提升營運資金效率，並將管理資源集中於品牌建設、嚴格的獲授權方篩選及持續的夥伴管理。

面對全球時尚產業錯綜複雜的宏觀經濟背景，其特徵在於持續的地緣政治與通脹逆風，同時市場對品牌授權商品的需求日益增長，本集團將優先推動在大中華區、北美及拉丁美洲等關鍵地區現有授權合作夥伴關係的商業化落地。管理層將致力推動新簽約授權方的營運擴張，並監控產品上市、零售佈局及電商推廣進度，以期產生穩定的特許權使用費收益。本集團將持續評估未開發地區市場及互補產品類別中的額外授權機會，以進一步多元化其收益基礎。

值得注意的是，在此輕資產商業模式下，商標的收購及出售將構成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之一。來自商標買賣交易的收益將於本集團的通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產生。除特許權使用費收入外，本集團將積極評估選定的機會，以收購、處置或進行其他與商標相關的知識產權資產交易。此類知識產權交易活動是本集團整體品牌知識產權貨幣化策略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所有擬進行的商標買賣交易均須經過全面的商業、法律及財務盡職調查評估；管理層將在交易執行前，評估估值指標、交易對手的資質、各司法權區的知識產權法律考量、風險回報狀況，以及是否符合本集團的長期品牌目標。

在營運方面，本集團將維持嚴格的成本紀律，持續優化間接成本，並確保固定營運支出與其精簡的輕資產營運模式緊密對應。董事會將持續審視各種集資方案，以鞏固本集團的資本基礎及流動性狀況，為潛在的知識產權相關交易以及一般企業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就風險與不確定性而言，全球消費者信心、宏觀經濟波動、監管變動以及有關知識產權歸屬的法律糾紛，可能持續影響交易時程與商業成果。本集團將密切監控該等外部變數，並適時調整其戰術優先順序。

本集團的核心目標仍在於推動以批授經營權為驅動的商業動能，同時將商標相關的買賣活動作為核心的日常業務槓桿，以從思捷環球品牌及其知識產權組合中獲取最大價值。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勞建青先生、余仲良先生及廖翠芳女士組成。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核數程序及本公司與核數師的關係，並履行由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

於本期間，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或經核數師審閱，但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企業管治

於本期間，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有關原則，並遵守適用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之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彼等均確認於本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佈刊登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esprit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s://www.hkexnews.hk>)。本公司的二零二六年中期報告將於二零二六年九月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前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思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代理主席
WRIGHT Bradley Stephen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除非另有指定，本公佈所示日期及時間乃指香港時間。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WRIGHT Bradley Stephen先生

李慧女士

劉簡怡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行淑女士

廖翠芳女士

勞建青先生

余仲良先生